

111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人員、法務部調查局  
調查人員、海岸巡防人員、移民行政人員考試及111年  
未具擬任職務任用資格者取得法官遴選資格考試試題

考試別：司法人員

等別：四等考試

類科組：法警

科目：法院組織法

考試時間：1小時30分

座號：\_\_\_\_\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一、高等法院於年度終結前，召開事務分配會議，決定次年度之事務分配及代理順序。決議結果：民事第一庭共有 ABCD 四位法官，A 兼任庭長，其餘 B、C、D 則為庭員。合議庭之組合（審判長、受命法官、陪席法官）分別為：ABC、ACD、ADB。法官之代理順序則為：B 代理 D、C 代理 B、D 代理 C。某日 ADB 合議庭開庭時，開庭期日 B 因新冠肺炎確診隔離無法到院。當時 C 因交通因素尚未到院辦公，經手機聯繫亦未能接通。審判長 A 即通知由民事第二庭之法官 X 代理，由 ADX 組成合議庭。嗣後言詞辯論進行中，審理程序尚未結束時，C 已抵達法院。

(一)本件合議庭之組織是否合法？（15分）

(二)B、C 無法準時到庭，審判長 A 可否將原有「合議制」改為「獨任制」之審判方式？（10分）

二、法官承審社會矚目之名流感情糾紛案件，對於被控施暴拍攝私密照片之被告裁定交保 30 萬元，告訴人聞訊召開記者會強烈抗議，報紙、電視及網路等諸多輿論批評法官心證離譜，漠視民意。

(一)院長如認調查未臻完善，可否行使職務監督，建議承審法官再開辯論詳加調查，重新斟酌交保決定？（10分）

(二)院長依據法院組織法有關職務監督之規定，可否將該案移轉改由其他法官審理？院長可否改由自己審理？（15分）

三、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開始實施之「國民法官法」第 43 條第 1 項規定：「行國民參與審判之案件，檢察官起訴時，應向管轄法院提出起訴書，並不得將卷宗及證物一併送交法院。」上開規定之立法理由為何？（15分）其與現行刑事審判實務之差異為何？（10分）

四、法院公開審理時，旁聽民眾使用手機收錄法庭開庭錄音，是否合法？（7分）聲請交付法庭錄音、錄影內容者，關於聲請主體、聲請期限及取得後之使用限制等相關規定，試申論之。（18分）